**2019年海陵区中小学生羽毛球比赛规程**

一、比赛时间：

2019年5月9日—5月10日

二、比赛地点：

泰州市实验小学（青年路校区）

三、参加办法：

1．以学校为单位，每队可报领队1名，教练员1人，男女运动员各4名。

2．参赛队员必须是品德优良、学习认真、身体健康的在校在籍学生。

3．团体取得前六名代表队每队可报2名单打队员，其它代表队每队报1名单打队员。

4．4月30日下午4点前将电子报名表发到18730546@qq.com邮箱，5月7日下午4：00在泰州市实验小学（青年路校区）四楼南会议室召开教练、领队和裁判会，同时将加盖学校公章的纸制报名表交编排组。

四、比赛办法：

1．比赛采用最新《羽毛球比赛规则》。

2．比赛设小学、初中男女团体和小学、初中男女单打比赛。

3．团体比赛采用三场两胜制，每场三局两胜，每局11分；单打采用单淘汰制，每局11分，三局两胜。10平加赛2分，先到13分方获胜。决名次的比赛采用21分制。

五、录取、奖励办法：

1．团体、单打男女中小学各取前六名，报名不足六队的则全部录取。

2．取得团体和个人名次的单位和个人都给予表彰。

六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海陵区教育局普教科

2019 年 4月 10日